

表 公共工程因應**新冠病毒**防疫措施執行情形**抽查紀錄**

工程名稱					
抽查位置		抽查位置	年 月 日 時 分		
抽查時機	☐ 檢驗停留點 ☐ 隨機抽查				
抽查結果	☐ 抽查合格 ☒ 有缺失需改正 / 無此抽查項目				
防疫措施	檢查項目	檢查結果		缺失說明	
		合格	不合格		
1. 門禁管制	☐ 進入工區前需量測體溫 ☒ 是否執行實名制				
2. 衛教宣導	☐ 利用勤前教育進行防範衛教及個人衛生防護宣導 ☐ 宣導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員工在家休息 ☐ 遵守咳嗽禮節、正確配戴口罩 ☐ 保持社交距離(室內 1 公尺，室外 1.5 公尺) ☐ 於公共區域張貼防疫海報 ☐ 以通訊軟體等方式加以宣導				
3. 環境清潔	☐ 加強工作場所有感染之虞區器具或物品消毒，工地出入口、會議室、電梯、廁所等，以及其門把、開關按鈕或桌面 ☐ 公共區域配置個人清潔用品，如洗手用品、擦手紙、消毒酒精				
4. 空氣流通	☐ 工作場所屬密閉或局限空間者定時確認工作環境空氣流通狀況 ☐ 工程會議期間亦同。				
5. 用餐飲食	☐ 開會時不飲食用餐前加強手部清潔 ☐ 用餐時拉開 1.5 公尺距離以上 ☐ 分時分眾用餐 ☐ 避免下班後聚餐等活動				
6. 人力配置	☐ 訂定發燒及呼吸道症狀工作人力備援規劃 ☐ 規模較大之工程可規劃分區辦公 ☐ 依工區進行工程人員分區管制措施				
7. 建立應變機制	☐ 建立衛生單位聯繫窗口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流程 ☐ 掌握鄰近醫療資源並持續關注疫情指揮中心公布疫情狀況				
缺失複查結果： ☐ 已完成改善（檢附改善前中後照片） ☐ 未完成改善，填具「缺失改善追蹤表，編號_____」進行追蹤改善 複查日期： 年 月 日 複查人員職稱： 簽名：					
備註： 1.抽查標準及實際檢查情形應具體明確。					

2.檢查項目選項□需要且完成設置時標記「V」，未設置或不完整時□標記「X」，無此項目時則無需標記。

3.抽查結果合格者註明「○」，不合格者註明「X」，如無需檢查之項目則打「／」。

4.本表由監造工地現場人員實地檢查後覈實記載簽認。

5.本表謹供參考，各標案應依契約規定及工程特性增訂抽檢項目。

監造現場人員簽名：

監造主任簽名：